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XTC-D5-26270033（交易系统项目编号：GZFCG2026-35559）

项目名称：拉萨市城关区全民赛事活动（二次）

采购人：西藏拉萨市城关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西藏）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4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拉萨市城关区全民赛事活动（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 09 点 5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提交。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TC-D5-26270033（交易系统项目编号：GZFCG2026-35559）

项目名称：拉萨市城关区全民赛事活动（二次）

资金落实情况：审批手续已办理完毕，资金已落实。

预算金额：190 万元

最高限价：190 万元

采购需求：承办 2026 年拉萨市城关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服务期：2026 年 9 月—11 月

服务地点：拉萨市城关区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否；

其他：投标人必须对所投项目的招标服务内所有服务项目进行投标，不允许只投标其中的一部分，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专门面对中小企业：否

服务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采购期间内属于有效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1 日，每天 00:00 时至 24: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

方式：各潜在投标人在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在有效期内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及方式

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09 点 5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投标人请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和发布媒介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发布媒介：《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之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交易系统，需投标人办理 CA 证书，办理的途径为：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流程——资料下载——企业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事资料。该项目按照《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线上“不见面”开标的通知》要求，采取线上“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开标。各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开标，并取消招标文件里要求开标现场递交所有资料的要求。开评标以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请各潜在投标人做好线上“不见面”开标的各项准备工作，具体操作流程及注意事项，请各投标人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流程”下载“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采购投标人篇】”。如遇到技术问题，请及时与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

5. 逾期上传或不按要求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将予以拒收。若因上传错误在评审时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读取，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6. 因无法主动联系潜在投标人，请后续留意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是否有本项目更正公告。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公告发布媒体，如未及时获取到相关公告信息造成的后果由各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7. 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根据《拉萨市人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采贷）工作实施方案》（拉政办发〔2024〕25号），投标人有融资贷款业务需求的，可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申请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贷款。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西藏拉萨市城关区教育局

地 址：西藏拉萨市城关区江苏东路 18 号

联 系 方 式：13908908464（工作时间拨打）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国信（西藏）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2 栋 2 单元四楼（平安保险楼上）

联系方式：0891-68664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涂晓亮、李宣达、钟阻

电 话：0891-6866496

国信（西藏）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投标人须知正文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5.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 否
2.2	核心产品	☐ 单一产品采购（不适用） ☐ 非单一产品采购（不适用） ☒ 服务采购
2.3.3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2.4.1	采购人发出修改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质疑和投诉的提出时限、程序、所需函件及相关材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执行。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不予接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的时限内补充完整，否则按质疑不成立处理。 1. 质疑者应同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同一采购环节的重复质疑概不接受与回应。 联系部门：国信（西藏）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0891-6866496 通信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2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单元四楼（平安保险楼上）
3.6.2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
3.7.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电汇或者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电子保函相关要求以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规定为准。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5万元 一、在提交投标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办理： 1）各项操作及规范以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其交易平台（系统）要求为准，如遇网站、系统平台、CA等相关问题请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2）投标人自行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办理，不接受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线下出具的保函保单等非现金形式。
3.8.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签字、盖章要求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开标现场，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1.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定义：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的投标文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并加密后完成上传（或将签字页先进行签字、盖章、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3.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注：在发起解密后1小时内完成解密。） 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4.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 4.2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5. 本项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开始开标后完成所投全部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注：在发起解密后1小时内完成解密。） 6.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6.1 签字、盖章位置及要求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2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之处应当使用单位电子公章进行签字、盖章（或将签字页先进行签字、盖章、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6.1	资格审查主体	☐ 采购人 ☐ 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评审专家5人，采购人代表不参与。专家比例：评审专家100%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从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抽取。
7.3	评审得分相同时随机抽取中标候选人的主体	☐ 采购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8.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3名；
8.1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认中标人 ☒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
8.4.1	履约保证金	以合同签订为准，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上一年度经第三方审计后的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或者承诺书）
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3年～至今
3	缴纳税收和社保记录年份要求	投标截止日前近6个月其中一个月，新成立企业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或者完税证明）
4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要求，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照中标价的1.5%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本项目代理机构全额交纳。
5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190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六十条之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注：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1个小时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投标人不确认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6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不额外提供。
7	招标公告和中标公告发布期限和发布媒介	招标公告发布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中标公告发布期限：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发布媒介：《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8	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xizang.gov.cn/ ）） 1. 投标人须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xizang.gov.cn/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具体请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xizang.gov.cn/ ），认真了解流程和要求并严格按照操作手册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http://ggzy.xizang.gov.cn/)。 3. 投标单位开标时用 CA 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方能进入评标流程。（注：在发起解密后，因投标人自身原因1小时内未完成解密的，按废标处理。）
9	付款方式	按项目进度付款，以合同签订为准。
10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投标人注册地在不发达地区或民族地区的，最终排名并列时优先选择。
11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2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根据《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拉萨市人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采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以政府采购合同的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综合运用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管理措施，建立“政、银、企”对接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服务平台，引导和鼓励商业银行扩大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规模，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贷款需求和商业银行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要求，与商业银行接洽融资服务事宜。
13	相关政策	（1）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 法律法规和政策； （2）执行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本项目涉及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执行节能产品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购制度； （4）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制度； （5）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投标人应在项目所提供的货物中尽量提供优先采购的节能、环保产品。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本项目不涉及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4	其他	1、中标人需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日内，将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的采购合同扫描件反馈至本项目代理机构，以便及时公告采购合同。 2. 本项目服务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不超过投标人的报价。 3. 因拉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会自动生成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个项目编号，故本项目两个项目编号均有效。

（二）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

1.1.4 采购服务名称

见招标公告。

1.1.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预算

见招标公告。

1.3. 最高限价（如有）

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范围、服务期和质量要求

见采购需求。

1.5. 申请人/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5.1 合格的申请人/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见招标公告。

1.5.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5.4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5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2）查询渠道：详见招标公告；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投标人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本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第一章招标公告第六条第2款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无效。

（1）信用信息查询主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审查主体。

1.5.6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项和第1.5.5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工作内容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6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1.7 合格的服务

1.7.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1.5.1 项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本次招标需求有关的所有要求及其他相关的服务。

1.8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 （4）合同条款；
- （5）采购需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3 款和第 2.4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3.2 投标人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该澄清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澄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澄清的信息。采购人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澄清的 24 小时内或根据澄清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该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修改的信息。采购人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修改通知的 24 小时内或根据修改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2 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1.1.1 商务部分

- (1) 投标书；
- (2) 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 (7)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9)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0) 投标人服务业绩一览表；
- (1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有）；
- (12) 投标承诺书；

3.1.1.2 技术部分：

- (1) 技术偏离表；
- (2) 对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服务内容、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的响应；
- (3)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 (4) 售后服务支持能力；
- (5)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3.1.1.3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进行投标报价。

3.2.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2.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

3.2.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所有招标文件，填报自己认为正确的报价。

3.3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3.4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3.5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6.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其投标文件。

3.7 投标保证金

3.7.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7.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7.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7.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将被拒绝。

3.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7.5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其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6)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参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交货地点、投标有效期、对招标范围以及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货物内容、货物标准、验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上述因素未作出全部响应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8.2 投标人须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

具体请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认真了解流程和要求并严格按照操作手册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招标公告。

4.2.3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情形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开标时，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开标，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5.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5.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在开标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 2.5 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6 资格审查

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7.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7.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

与评价。“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5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不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6 本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按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中标公告

8.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8.2.2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 2.5 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

8.3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 履约保证金

8.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8.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5 签订合同

8.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5.2 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5.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要求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9.2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9.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

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中标后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

招标服务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1 资格审查及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其投标无效。

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予以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 评审标准

3.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二。投标人须满足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的全部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3.2 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3.3 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

3.3.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3.3.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三

3.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号）调整投标人参与评标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或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

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文件中的并按3.3.3项（1）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投标人报价（按3.3.3项（1）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

4 评审程序

4.1 符合性检查。

4.1.1 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所列标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1.2 澄清有关问题。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

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2 商务和技术评审

4.2.1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3.3 款[详细评审标准]对资格审查合格且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

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3.3.1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3.3.2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3.3.3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 C。

4.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4 投标人得分=A+B+C

4.3 评标结果

4.3.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3.2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4.3.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1	投标人名称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缴纳税收的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2. 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及其法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及其法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2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无。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 ×)
1.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人的法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表须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签字（加盖人名章）以及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6.	报价修正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要求确认修正后的报价。	
7	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3)	投标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4)	技术响应（服务标准）	打“*”号的参数为实质性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要求，无偏差。	
(5)	服务期和服务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务地点		
(6)	付款方式	招标文件不允许偏差时，投标文件无负偏差。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1.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一	报价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注： 1.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所有投标报价总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2.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标的价格。（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
二、技术部分（50 分）			
1	赛事全流程策划方案	对整体赛事全流程策划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以下内容： 1、赛事策划 2、直播 3、竞赛器材 4、志愿者 5、医疗 6、安保 7、宣传 8、后勤 9、场地布置 10、颁奖环节 每提供一条方案措施完善合理，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3分；措施较完善合理，有部分缺陷，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1.5分；措施不完善不合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30分。 注：方案内容有缺陷指： （1）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 （2）方案内容凭空编造； （3）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30
2	售后保障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保障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1、验收机制	

		2、赛后档案整理 3、物料回收 4、缺陷整改售后方案 5、承诺专人全程驻场 每提供一条方案措施完善合理，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2分；措施较完善合理，有部分缺陷，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1分；措施不完善不合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方案内容有缺陷指： （1）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 （2）方案内容凭空编造； （3）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10
3	应急处置预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处置预案”进行评分，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针对恶劣天气、设备故障、人员安全、医疗急救、赛事纠纷提供相应的应急处置方案。 每一项满足要求的得2分；措施较完善合理，有部分缺陷，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1分；措施不完善不合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方案内容有缺陷指： （1）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 （2）方案内容凭空编造； （3）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10
三、商务部分（40分）			
1	人员配备	投标人提供全职团队，提供全员劳动合同、对应岗位的人员学历和从业证明： 配置项目负责人、活动策划、视觉设计、赛事宣传、现场组织、摄影摄像、视频剪辑、后勤安保、医疗协调、舞美搭建10类全职在岗人员，全部满足得20分；每缺失1类岗位人员扣2分，扣完为止。	20
2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至今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3分，最高得15分。类似服务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应能辨识买卖双方公章、签订时间、金额、服务内容（需与本次服务内容相关），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
3	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无重大违法、不转包分包、独立履约的承诺函，满足要求的，得5分；	5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调整投标人参与评标的价格。（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注：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所提供为合同模板，投标人和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一）合同协议书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方与乙方就（填写项目名称）相关事宜进行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下述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定义

1. 本合同下列术语解释：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含最终用户）。

1.4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二、合同内容及期限

2. 甲方购买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填写项目名称）。

2.1 服务项目要求：（工作任务、工作任务下达方式、数量/质量要求、完成方式、特殊需求等）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2.2 提供服务地点：_____。

3. 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

3.1 自合同生效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合同价格

4.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元）。（此项目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5. 服务支出包括：_____。

四、支付和结算方式

6.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7. 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8. 付款方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供发票以及乙方无拖欠工人工资证明加盖公章）。

养护款的支付与养护质量挂钩。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养护质量标准时，双方约定按照以下方式核减合同价款，《绿化养护管理扣款标准》：每月考评总分 100 分，若平均分达到 80 分以上全额支付；高于 70 分，低于 80 分扣除当月养护款的 5%；高于 60 分，低于 80 分扣除当月养护款的 15%；低于 60 分扣除养护款的 30%；低于 50 分的，扣除当月养护款的 50%，若次月仍低于 50 分的，扣除当月养护款 50%，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五、履约验收

9. 验收时间：____年 ____月 ____日。

10. 验收方式：

11. 验收程序与标准：

六、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 根据需要向乙方以书面形式下达工作任务。

12.2 根据项目要求，监督乙方的服务质量。

12.3 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有关事宜。

12.4 ……

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 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13.2 应依法独立完成的工作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于其他机构。

13.3 乙方应严格按照服务承诺完成相关工作。

13.4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13.5

七、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14. 知识产权和使用权归属：_____。

15.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服务配套的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八、履约保证金和预付款保证金

16. 履约保证金

16.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且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

16.2 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在合同执行完成并且甲方完成支付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交退款手续，办理退还保证金事宜。

16.3 履约保证金以电汇、履约保函或双方约定的其他形式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

17. 预付款保函

17.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且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 % 的预付款保函。

17.2 乙方的预付款保函将在合同执行完成并且甲方完成支付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交退款手续办理退预付款保函事宜。

17.3 预付款保函以电汇、履约保函或双方约定的其他形式向甲方提供。

九、违约责任

18. 因乙方提供的服务使合同标的无法实现，乙方转包服务，或未按规定时间提供服务，逾期超过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19.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

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0.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明。

21.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22. 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一、保密条款

23.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4.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他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投标人同意，就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25. 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

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二、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26.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7. 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28.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29. 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十三、合同的终止

30.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30.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30.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0.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

30.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31.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四、权利的保留

32.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33. 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

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五、争议的解决

34.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双方同意：

34.1 向在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4.2 由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其现行有效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5. 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6. 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六、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37.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38. 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乙方自签订补充合同之日起五日内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39. 招投标文件及其全部条款、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生效

40.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八、其他约定事项

41.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42.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4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甲方：

联系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及账号：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联系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及账号：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

年 月 日

（二）合同附件格式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投标人）于年月日签订编号为的《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保证金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X 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我方将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我方将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为相关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预付款银行保函

（买方名称）：

根据（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与（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于年月日签订的（项目名称）合同，卖方按约定的金额向买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买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卖方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从卖方收到合同预付款起直至最后一批货物交货后30日内有效。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卖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买方和卖方按《合同条款》第二十二条款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注：“*”号条款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026 年城关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将于 2026 年 9 月—11 月在拉萨举办。主要服务事项包括（1）负责赛事策划：中标单位按照赛事方案做好赛事策划工作，策划方案须报采购人审核，待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2）赛事直播：中标单位需协助赛事在平台直播（具体参数见表 1）。（3）竞赛组织和器材保障：中标单位按照赛事内容和进程准备与赛事有关的器材。（4）志愿者招募管理：中标单位按照赛事内容招募满足赛事要求的志愿者。（5）医疗救护：中标单位按照赛事内容成立医疗救护组，保障赛事活动中突发医疗事故救援工作。（6）赛事安全保卫：中标单位按照赛事内容招募满足赛事需求的安保人员。（7）媒体宣传推广：中标单位在赛事开始前，需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主流媒体进行推广和宣传。（8）后勤保障：中标单位按照赛事内容做好后勤保障工作。（9）比赛场地布置：中标单位按照赛事内容提前对比赛场地进行布置。（10）中标单位制定应急预案等工作，以及各类赛事开闭幕式、颁奖仪式、指示牌和吉祥物定制、宣传制作等事宜。

一、开、闭幕式。包括入场仪式，宣传片，升旗，领导致辞，运动员、裁判员代表宣誓、文体展演、吉祥物定制等。

二、赛事项目

足球、篮球、拔河、广播操、乒乓球、羽毛球、传统体育项目、台球、藏棋赛事、校园定向越野。具体内容详见赛事方案附件。

三、赛事运行。全民运动会比赛器材用品、活动筹备、奖杯、奖牌、获奖证书制作发放、场地布置、应急药品、赛事组织、赛事直播、赛程编排、

赛程人工服务及支付费用、聘请有执裁资质的裁判员及支付裁判员费用等；

四、运动员奖金。按照运动会总体方案兑现给相关人员。

五、采购方有权根据工作要求对服务内容在合理范围内进行修改和调整。

六、采购方依据项目采购内容及服务协议中验收标准对服务商项目执行情况进行阶段验收和总体验收。

七、未尽事宜，将在政府购买合同中予以约定。

城关区第十一届干部职工运动会暨第八届 居民群众运动会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促进全民健身运动的蓬勃发展，丰富干部职工、居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打造“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城关，拟定 2026 年 9 月至 11 月举办城关区第十一届干部职工运动会暨第八届居民群众运动会。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以及关于全民健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力提质增效，着力改革创新，以积极推动群众体育和全民健身创新驱动发展，以着力普及健康生活为宗旨，以宣传和推进全民健身运动为目标，按照“热烈、节俭、安全、有序”的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推动群众体育事业蓬勃开展。通过举办运动会，展示全区各行各业精神风貌，促进民族团结，掀起全民健身活动热潮，为建设团结城关、富裕城关、文明城关、和谐城关、美丽城关，凝聚起新时代新征程的强大合力，为奋力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城关篇章贡献力量。

二、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对本届运动会各项筹备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运动会顺利举行，拟成立城关区运动会筹备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

“筹委会”）。筹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教育体育局体艺办。筹委会办公室下设若干工作组，在筹委会的统一领导下完成各自的职责（人员另行安排）。

三、活动主题

“倡导科学健身理念、推广全民健身文化，绘就幸福健康生活”

四、竞赛时间、地点

（一）时间

2026年9月至11月（所有赛事都安排在周末进行）。

（二）地点

拉萨市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拉萨市文体中心足球场和篮球馆、自治区竞技体育中心足球场和篮球馆、自治区体育运动会学校足球场、自治区社体中心篮球馆、自治区乒乓球馆、蔡公堂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羽毛球馆、社会场馆。

五、主办单位

中共拉萨市城关区委员会

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政府

六、承办单位

区委办、政府办、区教育（体育）局

七、协办单位

区委组织部、宣传部、纪监委、城关区公安分局、城关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人社局、区总工会、区财政局、区团委、区文旅局、区卫健委。

八、竞赛项目

（一）足球（男子十一人制）

时间：2026 年 9 月至 11 月 地点：拉萨市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拉萨市文体中心足球场、自治区竞技体育中心足球场、自治区体育运动会学校足球场。

（二）篮球（男女五人制）

时间：2026 年 9 月至 11 月 地点：拉萨市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拉萨市文体中心篮球馆、自治区竞技体育中心篮球馆、自治区社体中心篮球馆。

（三）拔河、广播操、乒乓球、羽毛球、传统体育项目、台球

时间：2026 年 9 月至 11 月 地点：拉萨市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自治区乒乓球馆、蔡公堂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羽毛球场、社会场馆。

九、参加单位

机关系统代表队（区委办、政府办）、城关区人民检察院、城关区人民法院、城关区公安分局、涉宗部门、城关区消防救援大队、卫健委、教育系统、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娘热街道办事处、纳金街道办事处、夺底街道办事处、蔡公堂街道办事处、金珠西路街道办事处、功德林街道办事处、扎细街道办事处、嘎玛贡桑街道办事处、两岛街道办事处、塔玛街道办事处、八一街道办事处、城关区净土农业有限公司、拉萨市城发有限公司、城关区洁达园林有限公司共二十四个代表队。

十、运动员资格

（一）运动会（足球、篮球）：各街道办、区直机关本系统在职的正式干部职工或正式其他工作人员（公益性岗位、社会工作者）。

（二）参赛运动员最多可参加两个大项（足球、篮球不可相互

兼项)。

(三) 身体健康无疾病者(50岁以上不得参加)。

(四) 政审工作由各参赛单位自行审查后,提交大会资格审查机构复查。

(五) 国企代表队参赛人员必须为2023年8月1日以后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保至今在参赛单位的为准,公益性人员必须为2023年8月1日以后在城关区人社局备案和缴纳社保至今在参赛单位的为准,社会工作者必须在城关区委组织部备案至今在参赛单位的为准,以上人员必须在岗在职。

(六) 运动员的参赛资格由城关区委组织部、城关区人社局、大会竞赛部共同审查。

十一、参加办法

(一) 区委办、政府办(机关队);城关区人民检察院;城关区人民法院;城关区公安局;涉宗部门;城关区消防救援大队;卫健委;教育系统;城市管理局;城关区净土农业有限公司、拉萨城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城关区洁达园林有限公司;按照属地管理,资源调配的原则进行辖区内的学校、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警务室与街道办组队(即:纳金办事处与纳金小学、第八小学、藏热小学、藏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辖区内的警务室组队;蔡公堂办事处与海萨小学、白定小学、实验教育城分校、拉萨西城初级中学、第七小学及辖区内的卫生院、警务室组队;娘热办事处与娘热小学、江苏中学、师范附小、十小及辖区内的卫生院、警务室组队;夺底办事处与夺底小学及辖区内的卫生院、警务室组队;功德林办事处与拉鲁小学、雪小学、三中及辖区内的卫生院、警务室组队;金珠西路办事处与六中、当巴小学、北京小学、金珠西路社

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辖区内的警务室组队；扎细办事处与三小、四中、实验小学本部、广西友谊小学、扎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辖区内的警务室组队；嘎玛贡桑办事处与八中、海城小学、吉崩岗小学、嘎玛贡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辖区内的警务室组队；两岛办事处与二小本部（分校）、一中本部、一小本部（江苏路分校）、两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辖区内的警务室组队；塔玛办事处与第九小学、实验东城分校、塔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辖区内的警务室组队；八一街道办事处与七中、海淀小学及辖区内的卫生院、警务室组队）。

（二）各代表队均可在各自系统内选拔运动员，严禁在系统外选拔运动员。违者，经查实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同时依照相关规定对有关领导和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三）足球

男子十一人制：由一名领队、一名教练和十八名队员组成，共计二十名（年龄段为 1976 年 1 月 1 日（含 1 月 1 日出生）以后出生。

（四）篮球：各代表队可报男、女各一队参赛，男、女领队各一名，教练各一名和运动员各十名，共计二十二名（年龄段为 1976 年 1 月 1 日（含 1 月 1 日出生）以后出生。

（五）乒乓球：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一名，男、女运动员各四名，共计十名。

（六）羽毛球：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一名，男、女运动员各四名，共计十名。

（七）拔河：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一名，男、女运动员各八名，共计十八名。

（八）传统体育项目：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一名，男、女运动员各八名，共计十八名。

（九）广播操：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一名，运动员二十五名（其中男运动员不少于五名）名，共计二十七名。

（十）台球：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一名，男、女运动员各两名，共计五名。

（十一）参赛运动员年龄最高不得超过 50 岁（足球、篮球赛事），其余项目不限年龄。

十二、竞赛办法及项目主要负责人（主管）

（一）竞赛办法：详见各单项规程。

（二）项目负责（主管）：详见各单项规程。

十三、仲裁委员会及裁判员

（一）大会设“仲裁委员会”，同时设各单项委员会。

（二）委员会有权对违犯径赛纪律者，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严格执行各单项规程规定的有关措施和纪律。

（四）各项目裁判员由大会组委会统一聘请和选派。

十四、报名日期

（一）报名：各代表队参赛报名工作务必于 2026 年 9 月 20 前将各项目参赛报名表报送城关区教体局体育科。

（二）报名时，各队需报本队信息采集表。采集表必须以电子版形式上报，内容包括：近期 2 寸蓝底免冠照片（电子版照片需注明姓名、项目、代表单位、号码、身份证号）。

（三）参赛报名表、队员信息采集表电子版全部发到 13908908464@139.com 邮箱。

十五、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按各单项竞赛规程执行。

十六、经费预算

（一）经费制定标准

1. 根据上级业务部门最新要求，主办方不得为运动员提供服装补贴，故 2026 年城关区运动会无服装补贴。运动员服装费由参赛单位自行解决（可参照《西藏自治区财政厅、体育局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体育赛事活动经费支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2025〕7 号》文件中第三章第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制定，最高不得超过人均 800 元）。

2. 裁判员执裁费参照《西藏自治区体育竞赛和体育活动执裁费管理办法》（藏体字〔2018〕300 号）的通知〉文件中相关标准制定，不高于文件中的标准。

3. 工作人员劳务费参照《西藏自治区体育竞赛和体育活动执裁费管理办法》（藏体字〔2018〕300 号）的通知〉文件中相关标准制定，不高于文件中的标准。

4. 运动会奖励办法参照《西藏自治区财政厅、西藏自治区体育局关于修订印发〈西藏自治区运动员、教练员及相关人员参加国际比赛、全国比赛、自治区比赛奖励办法的通知〉藏财科教〔2019〕26 号》文件中的区内比赛 C2（全区职工运动会）的奖励标准下调制定，即集体项目按照报名人数每人给予 1 份奖金，奖励标准在自治区的标准中下调 30%，足球（篮球）项目：按名次每人 2000 元、1500 元、1000 元、600 元、500 元、400 元、300 元、200 元的标准给予奖励，录取前八名，其他项目：按名次每人 1000 元、600 元、500 元、400 元、300 元、200 元的标准给予奖励，录取前六名。

5. 运动会其他费用（饮用水、药费、运动员意外伤害保险等）

由各单位自行承担，根据实际情况上单位党组织会议后实施。

十七、其他事项

（一）各队的安全、交通等由各参赛代表队自行负责，要明确分工、专人负责、责任到人。

（二）服装：各参赛代表队运动员必须统一整齐。

（三）奖金：1. 各代表队的运动员奖金按照运动会总体实施方案结算，将最终的奖金统一核算后下拨给各代表队，由各代表队按照运动会奖金明细表兑现给相关人员。2. 各单位应当严格按照财务相关制度，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安全、有效、规范使用资金，专款专用，单独做账，并妥善保存有关原始票据及凭证，以便接受监察、巡视、审计、财政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四）运动员参赛时，必须带齐相关证件（运动员参赛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否则不得上场参赛。

（五）任何参赛单位在取得名次奖项后，不得到娱乐场所进行消费，违者将按中央八项规定进行严肃处理相关人员及单位。

（六）各代表队须派专人进行抽签，未能派人的单位，最终由大会组委会代为抽签（抽签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十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九、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城关区教育体育局

城关区 2026 年中小学生运动会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青少年体育 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精神，切实强化体教融合，全面推进阳光体育运动，发现和培养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城关区教育局将于 2026 年 9 月至 10 月举办中小学生运动会，特制定本方案。

一、主办单位

城关区教育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局属 24 所小学、9 所中学

三、举办日期和地点

（一）时间

2026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20 日

（二）地点

局属各相关学校体育场馆

四、活动主题

“悦动青春，活力校园，逐梦赛场，少年奋进”

五、赛事项目

足球、篮球、田径、拔河、广播操、藏棋、校园定向越野

六、组织领导

为确保本届学生运动会顺利进行，特成立城关区中小学生运动

会领导小组，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元旦群培 政府副区长

常务副组长：王 宗 堂 区教育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副 组 长：卢 学 前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佳央桑珠 区教育局副局长

曹 宇 航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多吉扎西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

洛桑旦达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拉萨市第一
中学书记

陈 文 博 区教育局党组成员、拉萨市第一
小学校长

成 员：各小学校长，局机关相关科室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局体艺办，多吉扎西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何军同志为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运动会期间各项工作开展，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任务。领导小组下设若干专项小组，协调推进各项工作，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完成各自的职责（人员另行安排）。

七、具体赛事安排

（一）篮球赛事：第二小学分校体育馆、实验小学教育城校区、第四中学、第八中学

（二）足球赛事：实验小学教育城分校、广西友谊小学、北京小学、第二小学分校、纳金小学、第四中学、江苏中学

（三）田径赛事：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

（四）拔河赛事：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

（五）广播操赛事：拉萨市第八中学

(六) 藏棋赛事：第九小学体育馆

(七) 校园定向越野：城关区中小学校体质健康监测中心

八、参加单位

拉萨市实验小学、拉萨市第一小学（第七小学）、拉萨市第二小学（第六小学）、拉萨市第三小学、拉萨市广西友谊小学、拉萨市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拉萨市北京小学、城关区白定小学、城关区海萨小学、城关区纳金小学（第八小学）、城关区藏热小学、城关区夺底小学、城关区娘热小学、城关区雪小学、城关区拉鲁小学、城关区海淀小学、城关区当巴小学、城关区海城小学、城关区吉崩岗小学、第九小学、第十小学、第一中学、西城中学、第二中学、第三中学、第四中学、江苏中学、第六中学、第七中学、第八中学

九、竞赛项目及分组

(一) 篮球（5人制2项）

男子组、女子组

(二) 足球（2项）

男子9人制（小学），男子8人制（初中），女子5人制（小学、初中）

(三) 田径（10项）

100米、200米、400米、立定跳远、跳远、1分钟跳绳、跳高、前掷垒球（小学）、前掷实心球（初中）、4*100米接力

(四) 拔河（一项）

男女混合

(五) 广播操（一项）

男女混合

(六) 藏棋（两项）

久棋、国王与大臣

（七）校园定向越野（一项）

男女混合

（八）组别（两项）

初中组（甲组）、小学组（乙组）

十、报名规定

（一）篮球：每队限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男、女运动员各10名。

（二）足球：男子每队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运动员15名；女子每队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10名。

（三）田径：每队报领队1名，教练员4名，每队最多报男、女运动员各20名。

（四）拔河：每队限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男、女运动员各8名。

（五）广播操：每队限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男运动员5名、女运动员20名。

（六）藏棋：每队限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4名，性别不限。

（七）校园定向越野团体赛：每队限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4名（其中不少于1名女运动员）。

（八）年龄：小学201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的；初中组201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十一、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运动员必须遵守小学生行为规范，具有拉萨市城关区正式学籍的在校、在读、在级学生，须出具所在学校电子打印的正式

学籍表方可准许比赛。

（二）所有参赛运动员须经县级以上人民医院检查并提供《健康证明》。

（三）小学男子足球运动员身高限定为净身高 155 厘米，其他项目不作身高限定。

（四）每名运动员最多可报两个大项参赛（足球与篮球不得兼项）。

十二、竞赛办法

比赛按照各单项赛事最新规定执行，如有其他特殊规定另行通知。

十三、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一）按成绩小学录取前 6 名，初中录取前 4 名给予奖励；

（二）对获得集体前 3 名的运动队颁发奖杯，运动员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4—6 名运动队颁发牌匾和荣誉证书；

（三）奖杯、奖牌、证书等均由大会统一制订颁发；

十四、经费预算

（一）经费制定标准

1. 裁判员执裁费参照《西藏自治区体育竞赛和体育活动执裁费管理办法》（藏体字〔2018〕300 号）的通知）文件中相关标准制定，不高于文件中的标准。

2. 工作人员劳务费参照《西藏自治区体育竞赛和体育活动执裁费管理办法》（藏体字〔2018〕300 号）的通知）文件中相关标准制定，不高于文件中的标准。

3. 运动会奖励办法参照《参照《西藏自治区财政厅西藏自治区体育局关于修订印发〈西藏自治区运动员 教练员及相关人员参加

国际比赛、全国比赛、自治区比赛奖励办法的通知》藏财科教〔2019〕26号》文件中的区内比赛C4（全区青少年运动会）的奖励标准下调给予奖励；奖励标准在自治区的标准中下调80%，按名次每人400元、300元、250元、200元、150元、100元计算录取前六名。

4. 运动会其他费用（饮用水、药费、运动员意外伤害保险等）由各单位自行承担，根据实际情况上单位党组织会议后实施。

十五、仲裁委员会及裁判员

拉萨市城关区中小学生运动会设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严格执行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的措施和纪律，有权对违反竞赛纪律者进行处理。

十六、报名与报到要求

（一）报名日期

各代表团在2026年9月4日前将所需报送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报名表一并报至区教育局体艺办209办公室（电话：0891-6848863）。

（二）报名要求

1. 比赛前，以学校为单位按照大会提供的统一格式报送以下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

（1）《拉萨市城关区中小学生运动会报名表》（加盖公章）；

（2）所有运动员、教练员、领队、工作人员的近期电子版蓝底免冠彩色照片（电子版需注明单位、姓名、项目、职务）；

2. 报名后，各项目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

（三）报到事宜

1. 仲裁委员会、裁判长、裁判员、各代表队联络员，于比赛前一天报到；

2. 各代表队、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于比赛前一天报到。运动员报到时须校验本人所在学校、所在年级正式电子打印的学籍表、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适合参加所报项目比赛的证明；

3. 运动员比赛时，须持由组委会统一印制的运动员证进入赛场，否则不许参加比赛。

十七、其他

（一）各代表队自备 2×3 米团旗 1 面，颜色不限；

（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试行）》；

（三）各代表团运动员比赛服装必须统一整齐；

（四）本届运动会各代表队参赛期间的往返路费、医疗费、餐费等自理，不统一安排；

（五）所有运动员、教练员、领队及工作组成人员，都必须在保险公司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各单位报到时，须向组委会交验保险单据，未办理保险的单位 and 人员不得参加比赛；

（六）各参赛单位须派专人进行抽签，未能派人的单位，最终由大会竞赛组代为抽签，抽签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七）八月上旬，在区教育局召开协调会议以及参赛学校领队、教练联席会议，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八）按照通知要求，参加开幕式表演节目的学校，提前做好本届运动会表演项目的选拔、排练等工作；

（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本方案由城关区中小学生运动会组委会负责解释。

十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九、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权属城关区教育体育局

注：投标单位直播设备参照至少要满足下列参数

类型	序号	设备或材料名称	数量	单位	直播设备技术参数
影像设备	1	高清云台摄像机	3	台	参数/型号 12 倍 设备、镜头参数 图像传感器 1/2.8 英寸高品质 CMOS 传感器 有效像素 851M、16:9 视频信号 HDMI: 4KP30、4KP25、1080P30、1080P25、1080P29.97; SDI 输出支持的视频格式包括 1080P30、1080P25、1080P29.97; USB3.0 输出支持视频格式包括 主码流: YUY2/NV12: 1920×1080/1280×720/1024×576/800×600/800×448/640×360/480×270/320×180@10/5fps; MJPG/H264: 3840*2160/1920×1080/1600×896/1280×720/1024×576/960×540/800×600/800×448/720×576/720×480/640×360/640×480/480×270/352×288/320×240@30/25/20/15/10/5fps; 次码流: YUY2/NV12: 1280×720/1024×576/800×600/800×448/640×360/640×480/480×270/320×180@30/25/20/15/10/5fps; MJPG/H264: 1920×1080/1600×896/1280×720/1024×576/960×540/800×600/800×448/720×576/720×480/640×360/640×480/480×270/352×288/320×240@30/25/20/15/10/5fps; 镜头光学变倍 12 倍光学变焦 视角 水平: 6.5° (窄角) ~ 70.9° (广角) 光圈系数 F1.6 ~ F2.8±5% 数字变倍 X15 最低照度 0.5Lux (F1.8, AGC ON) 数字降噪 2D & 3D 数字降噪 白平衡 自动/手动/一键白平衡/指定色温 聚焦模式 自动/手动/一键聚焦 曝光模式 自动、手动、快门优先、光圈优先、亮度优先 光圈 F1.8 ~ F11、CLOSE 快门速度 1/25~1/20000 背光补偿 开/关 动态范围 关闭、1 ~ 8 视频调节 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伽马曲线

				信噪比 >50dB 接口功能性能 产品接口 HDMI、SDI、LAN（支持 POE）、USB3.0、A-IN、RS232-IN、RS232-OUT、RS422（兼容 RS485）、DC12V 电源、拨码开关、电源开关 视频输出接口 HDMI、SDI、LAN、USB3.0 视频压缩格式 LAN 接口支持：H.264、H.265 USB 3.0 接口支持：MJPG、H264、YUY2、NV12 音频输入接口 双声道 3.5mm 线性输入 音频输出接口 HDMI、SDI、LAN、USB3.0 音频压缩格式 AAC、MP3、G.711A 网络接口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 POE 供电，支持音视频输出 网络协议 NDI®HX、RTSP、RTMP、ONVIF、GB/T28181、VISCA OVER IP、IP VISCA、RTMPS、SRT，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控制接口 RS232-IN、RS232-OUT、RS422 兼容 RS485 串口通讯协议 VISCA/Pelco-D/Pelco-P；支持波特率 115200/38400/9600/4800/2400 USB 通讯协议 UVC（视频通讯协议），UAC（音频通讯协议） 电源接口 HEC3800 电源插座（DC12V） 电源适配器 输入 AC110V~AC220V；输出 DC12V/2.5A 输入电压 DC12V±10% 输入电流 <1A 整机功耗 <12W 云台参数 水平转动 -170° ~+170° 俯仰转动 -30° ~+90° 水平控制速度 0.1° /s~60° /s 俯仰控制速度 0.1° /s~45° /s 预置位速度 水平：60° /s，俯仰：45° /s 预置位数量 用户最多可设置 255 个预置位（遥控器 10 个） 其他参数 储藏温度 -10℃~+70℃ 储藏湿度 20%~95% 工作温度 -10℃~+50℃ 工作湿度 20%~80% 尺寸 181（长）mm×115mm（宽）×149mm（高） 重量（约） 约 1.2kg 使用环境 室内
--	--	--	--	--

	2	固定 机位 摄像机	3	台	参数/型号 12 倍 设备、镜头参数 图像传感器 1/2.8 英寸高品质 CMOS 传感器 有效像素 851M、16:9 视频信号 HDMI: 4KP30、4KP25、1080P30、1080P25、1080P29.97; SDI 输出支持的视频格式包括 1080P30、1080P25、1080P29.97; USB3.0 输出支持视频格式包括 主码流: YUY2/NV12: 1920×1080/1280×720/1024×576/800×600/800×448/640× 360/480×270/320×180@10/5fps; MJPG/H264: 3840*2160/1920×1080/1600×896/1280×720/1024×576/960× 540/800×600/800×448/720×576/720×480/640×360/640× 480/480×270/352×288/320×240@30/25/20/15/10/5fps; 次码流: YUY2/NV12: 1280×720/1024×576/800×600/800×448/640×360/640× 480/480×270/320×180@30/25/20/15/10/5fps; MJPG/H264: 1920×1080/1600×896/1280×720/1024×576/960×540/800× 600/800×448/720×576/720×480/640×360/640×480/480× 270/352×288/320×240@30/25/20/15/10/5fps; 镜头光学变倍 12 倍光学变焦 视角 水平: 6.5° (窄角)~70.9° (广角) 光圈系数 F1.6 ~ F2.8±5% 数字变倍 X15 最低照度 0.5Lux (F1.8, AGC ON) 数字降噪 2D & 3D 数字降噪 白平衡 自动/手动/一键白平衡/指定色温 聚焦模式 自动/手动/一键聚焦 曝光模式 自动、手动、快门优先、光圈优先、亮度优先 光圈 F1.8 ~ F11、CLOSE 快门速度 1/25~1/20000 背光补偿 开/关 动态范围 关闭、1 ~ 8 视频调节 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伽 马曲线 信噪比 >50dB 接口功能性能 产品接口 HDMI、SDI、LAN (支持 POE)、USB3.0、A-IN、RS232- IN、 RS232-OUT、RS422 (兼容 RS485)、DC12V 电源、拨码开关、电
--	---	-----------------	---	---	---

				源开关 视频输出接口 HDMI、SDI、LAN、USB3.0 视频压缩格式 LAN 接口支持：H.264、H.265 USB 3.0 接口支持：MJPG、H264、YUY2、NV12 音频输入接口 双声道 3.5mm 线性输入 音频输出接口 HDMI、SDI、LAN、USB3.0 音频压缩格式 AAC、MP3、G.711A 网络接口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 POE 供电，支持音视频输出 网络协议 NDI®HX、RTSP、RTMP、ONVIF、GB/T28181、VISCA OVER IP、IP VISCA、RTMPS、SRT，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控制接口 RS232-IN、RS232-OUT、RS422 兼容 RS485 串口通讯协议 VISCA/Pelco-D/Pelco-P；支持波特率 115200/38400/9600/4800/2400 USB 通讯协议 UVC（视频通讯协议），UAC（音频通讯协议） 电源接口 HEC3800 电源插座（DC12V） 电源适配器 输入 AC110V~AC220V；输出 DC12V/2.5A 输入电压 DC12V±10% 输入电流 <1A 整机功耗 <12W 云台参数 水平转动 -170° ~+170° 俯仰转动 -30° ~+90° 水平控制速度 0.1° /s~60° /s 俯仰控制速度 0.1° /s~45° /s 预置位速度 水平：60° /s，俯仰：45° /s 预置位数量 用户最多可设置 255 个预置位（遥控器 10 个） 其他参数 储藏温度 -10℃~+70℃ 储藏湿度 20%~95% 工作温度 -10℃~+50℃ 工作湿度 20%~80% 尺寸 181（长）mm×115mm（宽）×149mm（高） 重量（约） 约 1.2kg 使用环境 室内
3	无线图传系统	2	套	发射器 接口：SDI 输入（BNC 母头）；HDMI 输入；HDMI 环出（输出 SDI 或 HDMI 音视频）2 天线接口（PR-SMA 公头）；3.5mm 耳机座（4 芯）；DC 输入（2.0mm DC 母座）；Type-C 母座； 供电电压范围：6—16V DC（DC 供电；F750 供电；Type-c 5V1.5A 供电；

				功耗：<7.5W 尺寸：LxWxH):66*118*22mm; 净重：0.2kg; 输入/输出视频格式：HDMI: 480P60, 576P60, 720P50/59.94/60 1080150/59.94/60. 输入/输出视频格式 1080P23.97/24/25/29.97/30/50/59.94/60: HDMI Type A SDI: 480P60. 576P60 720P50/59.94/60 1080150/59.94/60 1080P23.97124/25/29.97/30/50/59.94/60 1xBNC; 频带：5.1-5.9GHz Wi-Fi 频段; 调制模式：OFDM; 发射功率：Maximum 17dBm; 传输延时：MIN0.08s; 语音通话频响：20Hz~20KHz 温度范围：0~40° C（工作情况）;-20~60° C（储存情况）; 接收器 接口：SDI 输出（BNC 母头）;HDMI*2 输出；2 天线接口（PR-SMA 公头）;3.5mm 耳机座（4 芯）;DC 输入（2.0mm DC 母座）;Type-C 母座 供电电压范围：6—16V DC(DC 供电；F750 供电；Type-c 5V1.5A 供电； 功耗：<6.5W 尺寸：LxWxH):66*118*22mm; 净重：0.2kg; 输入/输出视频格式：HDMI: 480P60, 576P60, 720P50/59.94/60 1080150/59.94/60. 输入/输出视频格式 1080P23.97/24/25/29.97/30/50/59.94/60: HDMI Type A SDI: 480P60. 576P60 720P50/59.94/60 1080150/59.94/60 1080P23.97124/25/29.97/30/50/59.94/60 1xBNC; 频带：5.1-5.9GHz Wi-Fi 频段; 调制模式：OFDM; 接收灵敏度：-87dBm; 发射功率：Maximum 17dBm;
--	--	--	--	---

				传输延时: MIN0.08s; 语音通话频响: 20Hz~20KHz 温度范围: 0~40° C (工作情况); -20~60° C (储存情况);
导播系统	1	导播系统	1 台	4U 服务器工作站 材质: 前面板铝面板、箱体镀锌钢板。 CPU: 主频≥3.0GHz 十六核二十四线程 内存: ≥64GB 硬盘: 2TB 企业级机械硬盘 240G SSD 固态硬盘 显卡: 独立显存 ≥12G 视频输出: 3*高清信号输出 (DP/HDMI) 视频输入接口: 4*高清信号 (HDMI 或 SDI) 网络接口: 2*千兆网口 1. 视频格式: 1920×1080p@60/50fps 1920×1080p@30/25/24fps、1920×1080i@60/50fps 软件参数: 1. 支持 8K 及以下分辨率, 支持广播级标准 59.94/29.97、50I 工程制作、包含标清、高清、超清等工程制作。 2. 支持画面横竖屏切换, 可任意选择工程制作, 通道可无限添加, 以应备直播过程中素材过多的情况, 支持素材分类, 对应不同颜色分类, 放置不同素材内容。 3. 支持 VR 工程制作 最大支持为 4096×4096 1:1 分辨率完成 VR 工程制作, 支持输出到 VR 多机位切换效果, 支持 VR 异形屏处理。 4. 通过显卡可同时输出三路信号, 分别是操作界面、PGM 画面、PVW 监看画面。支持默认多画面布局, 或任意组合排列布局。 6. 支持导播媒体素材, 图片, 动态图片, 可随 DDR 随切随播, DDR 随切随播不借助第三方工具。 7. 支持 MP3 或 WAV 音频文件导入, 且支持播完当前歌曲, 自动切换下一首歌曲。 8. 内置调音台功能包含静音、混音、直通、降噪、音频延时、支持第三方音频插件导入。 9. 支持内置浏览器, 浏览器版本支持多种: V77/V51/V62/且浏览器宽度以及高度是可选的, 输入网址可通过鼠标来控制, 保留日常用户常用的 WINDOWS 习惯。 10. 支持实时音视频互动功能, 具备呼叫与被呼叫两种模式, 双套系统之间可以实时互动, 另支持场外手机端、电脑网页端一键互动。 11. 支持网络协议添加, 支持全网 IP 协议, NDI 版本跟随 NDI 官方版本实时更新, 支持 Full NDI、NDI HX、NDI HX2 协议, 输入与输出的 NDI 协议具备支持的 Alpha 通道, 可供其他 CG 字幕编辑器使用。 12. 支持 PTZ 云台控制, 可对接市面上支持 422 232 485 协议相机, 本机支持虚拟电子云台, 可对任意通道内的实时信号或者视频素材、图片之类画面任意的放大、缩小等

				13. 支持最大 4 机位慢动作回放，精准到毫秒，支持对接市面支持 MIDI 协议慢动作键盘，支持打点功能，可将文件导入非编系统，进行视频剪辑。 14. 支持画面延时功能，延时播出时间 1—120 秒可任意选择，且应对延时播出内容，任意选择。 15. 支持当前导播一体机内任意画面选择，包含当前主机运行的主程序，支持获取到的画面任意裁剪。 16. 支持广播级字幕+的背景字幕添加，拥有自己的字幕库，字幕库种类为：滚动字幕、记分牌、社交、文本、计时器、动画、多视图等。 17. 支持 CG 字幕编辑器，CG 字幕编辑器可在同一局域网内使用，字幕编辑器可编辑静态文字，正方形、圆形、三角形、3D 文字、跑马灯动态字幕、图层等、字幕颜色、大小、可任意选择，CG 字幕编辑器支持中、英、繁三种语言。 19. 内置软件色键器和三路硬件色键器，可同时分别对摄像机信号和本地视频等 10 路以上信号进行抠像处理，每路信号可独立设置色键参数。抠像效果人物边缘无黑边、无蓝（绿）边、无闪烁、无锯齿；人物运动或摆手时无蓝（绿）边、无拖尾。 20. 支持三路 RTMP/RTSP 及 TS over TCP/UDP 一键推流。 21. 支持 PGM 录制和多通道资源录制，录制分辨率支持： 4K 30p, 4K 60p, 1080/60i, 1080/50i, 1080/30p, 1080/25p, 720/60p, 720/50p, 486/60i, 576/50i。 22. 系统支持多种语言架构，支持简体中文、繁体、英语。且语言可根据用户需求拓展。 23. 虚拟场景自带≥100 套虚拟场景，且场景可根据用户场景需求定制开发。 24. 系统支持硬件映射，以低成本代替高端摄像机，虚拟信号输出后，可以做一路输入源；支持 GPU 算力加速满足输出画质校准和双重色差校准。 25. 系统支持与慕课系统无缝对接，慕课系统采用 NDI 方式向本系统传输画面和课件翻页等功能。 26. 系统支持自定义场景预案功能，在不同场景中，可自由管理信号源分组编排，并支持可视化预监画面效果。 27. 系统支持不低于≥144 个不同的快捷导播键播控，可自定义添加按键数，上不封顶；可灵活自定义键序绑定通道，实现一键快速切换，可灵活自定义按键组，实现不同场景的切换播控策略。 33. 系统支持语音控制功能，可自定义词条，经过语音识别，实现具体功能的功能操作。 34. 提供 TCLive SP Pro 虚拟导播系统软件的软件著作权，标书中提供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导播控制器	1	个	64 个按键导播控制面板，它采用 MIDI、USB 双协议通讯技术，搭载 PTC 云台控制和无线 433 数字电路通讯模块，可实现与主流导播直播软件双向通讯控制的同时，还可远程控制云台摄像机推拉摇移和无线 Tally 灯切换信号状态提示

网络设备				通讯协议：MIDI； 连接接口：USB2.0-A*1、RS485*1、TC-Tally*1； 功能按键：64 个按键、3 路音频旋钮、1 个四维摇杆、1 个专业 T-bar； Tally 触发：内置 433M 无线 Tally 触发，支持 SDLX Tally 通讯协议； 供电电压：20V； 支持软件：vMix、芯象、兼容 MIDI 通讯的软件均可； 额定功耗：15W； 外观尺寸：长 45.4cm*宽 24.5cm*厚度 5.5cm； 整机重量：2.35kg；
	3	慢镜回放控制器	1 个	采用 MIDI、USB、232、LAN 等通讯技术，搭载 4 级可变速搜索旋钮，可实现与 TCLiveSP、vMix、芯象等主流直播软件双向通讯，实现快速高效的实时视频图像搜索和快速出入点预制功能 产品尺寸 272*247.4*73.1mm 产品质量 2KG 材料 铝合金 电源输入类型 USB 5V 额定电流 0.15A 支持软件 兼容 MIDI 通讯的软件均可 工作温度 -25° C-60° C 工作湿度 小于 90% 额定功率 最大功耗 1W
	1	聚合路由器	1 个	1. 独有的专利聚合算法。 说明：使用独有的 UDP+FEC 算法协议（非市面上开源的 MPTCP 协议）。 作用：在手机信号弱和人群密集以及高速移动场景下保证高可靠网络质量，直播视频信号更稳定，延时低。 2. 全金属外壳工业化设计。 说明：采用全工业化无风扇设计，工作温度-30-75。 作用：确保户外高温低温等复杂环境下设备的可靠性。 3. 独占公网 IP 地址。 说明：每台设备分配独立云聚合网关服务器，具备独占的公网 IP 地址。 作用：独立公网 IP 可用于视频拉流，视频会议组网。独享网关服务器保证网络更加稳定，数据更加安全。 4. 多台设备组建空中局域网。 说明：2 台设备可通过 P2P 模式组建虚拟局域网，支持内网应用。 作用：可支持 2 台设备间异地的远程摄像头云台控制，Tally，内网音频通话，NDI 视频传输等应用。 产品应用场景： 1. 为户外直播提供网络。在宣传会场、户外露天、移动的马拉松等不具备网线的情况下，为我们的直播摄像头，导播台、VR 摄

				像头、临时虚拟演播室等设备提供可靠的网络，用于直播推流和拉流，现场视频会议组网。（推拉流和组会这个都需要公网固定IP）。 2. 2台设备组建P2P模式，用于视频远程制作。一台放在直播现场（连接摄像机、云台、tally等）摄像端可以是多台多地与后方组网，一台放在后方（连接导播台、云台控制器等）导播导演端。 3. 物联网。为无人机、动车、各种车辆（救护车）、船只、无人设备提供网络，用于视频监控、设备控制等远程操作。后端可以是智慧中心大屏。 硬件参数 支持应用协议 FTP, HTTP, IMAP, NTP, POP, RTP, RTSP, SMTP, SNMP, SSH, Telnet 支持传输协议 TCP, UDP, RDP 支持互联网协议 IPv4, ICMP 传输技术 Inverse StatMux Plus (IS+) 数据加密 加密 支持的数据连接 最多可同时捆绑8路带宽，支持USB外接3G、4G/LTE、5G蜂窝网络、2.4GHz Wi-Fi、5.8GHz Wi-Fi、WiMax、以太网、微波和Ka波段、Ku波段及BGAN卫星链路（区分不同型号，型号1:2个内置4G；型号2：内置1个4G，1个5G） 接口 4个RJ45000兆LAN以太网接口（可以按照需求切换成WAN口）1个USB2.0接口，Wi-Fi(802.11b/g/n) 电源输入 2PIN 电源端子，+9V~+48V DC，工作功耗：650mA@12V DC 内置电池 无 工作温度 -30° C to 75° C 尺寸 长×宽×高（mm） 180×125×48 重量 620克（整机）
	2	24口千兆POE交换机	1台	外形尺寸：440mmx210mmx44mm 固定端口：24口千兆电（含2uplink口）+2万兆光 交换容量：88Gbps 散热方式：风扇散热 转发能力：65.7Mpps POE功率：整机370W
技术服务	1	安装调试	1项	上门调试安装系统及培训使用系统，不少于4名工作人员。包括提供直播平台，对接、调试直播平台，实时发布赛事直播等内容。

注：

1. 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以及投标人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需的材料、劳务、机械投入、利润、税金及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再额外增加任何费用。费用按中标价进行结算，服务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不超过投标人的报价。

*2. 服务期：2026 年 9 月—11 月

*3. 服务地点：拉萨市城关区

4. 服务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验收标准：按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及要求组织实施验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仅供参考）

评标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三	商务评审		
1			
2			
...			
四	技术评审		
1			
2			
...			
...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附件 1 投标书

投标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并愿意以“报价表”所填写的投标总价、交货期（服务期）及交货地点（服务地点），向你方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投标文件。否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见“报价表”。

4. 本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天。

5.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中标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6.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的招标货物（或服务）。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5）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招标服务费。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编号 及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_____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整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__元
交货期/服务期	
交货/服务地点	
其他声明（如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
日期：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与附件 6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 职务：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月日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附件 5 投标保证金（支票、汇票或本票的复印件、采用汇款、网银等方式提交的保证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投标分项报价表

附件 6-1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出厂价	运输费	保险费	装卸费	其他费用	货物单价 9=4+5+6+7+8	单位	数量	货物总价 12=11×9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 注：1、此表为报价表之货物分项报价表。
2. 所报内容需参照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相关条款的要求。

附件 6-2：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专用试验仪器分项报价表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专用试验仪器分项报价表

招标编号：[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出厂价	运输费	保险费	装卸费	其他费用	设备单价 (现场落地/车板价) 9=4+5+6+7+8	单位	数量	设备总价 (现场落地/车板价) 12=11×9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 注：1、此表为报价汇总表之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专用试验仪器分项报价表。
2. 所报内容详见采购需求相关条款的要求。
3. 本表费用均需报出，不可填“已含”或“已包括”

附件 6-3：服务费分项报价表

服务费分项报价表

招标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设计联络				
2	相关验收				
3	安装调试（或安装督导）				
4	培训				
5	配合费用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 注：1、此表为报价汇总表之服务费分项报价表。上述服务项目应由投标人根据投标人的经验及本招标项目的特点进行合理报价，上述服务项目的报价基准，参见“采购需求”的要求。
2. 投标人所涉及的所有服务费用均应含在此报价表中。

附件 7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商务、合同偏差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附件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9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9-2）；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9-3、9-4）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9-5）；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9-6）
6.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9-7）
7.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9-8）
8.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联合体投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9-9）
9.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如“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或 3C 认证复印件，权威机构出具的投标人所投货物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如投标货物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要求，需有此类认证时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型式试验报告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9-10）

以上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9-1 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9-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说明：

提供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9-2 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基本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及职务:	
	传真:	电传:	

注：附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

（注：银行资信证明与投标人财务状况表二选一）

9-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

2.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9-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9-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9-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9-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致：

我方 属于/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9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注：本协议书供参考使用，具体文本内容与采购人商定)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成员单位名称及职责分工)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一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二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年月日

9-10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如“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或 3C 认证复印件，权威机构出具的投标人所投货物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如投标货物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要求，需有此类认证时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型式试验报告时提供）

附件 10 投标人供货业绩一览表

年份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是否投入使用	备注
20 年								
20 年								
20 年								

注：

- （1） 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提供供货合同复印件）
- （2） 正在执行的类似业绩需标明执行状态，投标人需在备注栏填写合同执行的状态，如：设计联络阶段、供货阶段、供货完毕阶段、联调联试阶段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1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2 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2）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以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3）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4）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5）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投标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附件 14 服务的技术要求、服务内容、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的响应

包括：货物的先进性和可靠性、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运行费和维护费，备品备件，运输、保险、安装、培训等服务的组织及保证措施等；或服务方案、服务措施及标准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15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15-1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单位	专业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	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主管								
其他人员								

注：投标人应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缴纳证明、职称或资格证书）。项目组主要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主管）须按照附件 15-2 单独列表详细说明，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更换。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15-2 拟派人员资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年龄		拟任职		单位任职时间	
学历（毕业学校、时间、专业）及取得的专业认证情况：					
参加过的主要项目					担任职务
1.业主单位名称 2.项目名称 3.合同金额 4.业主联系方式					
1.业主单位名称 2.项目名称 3.合同金额 4.业主联系方式					
.....					

注：投标人须提供表列人员的业绩证明材料，包括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业主证明材料或可以有效证明表列人员的业绩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16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附件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了贵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的投标。我方承诺，我方一旦在本项目中标，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方式和时间，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服务费，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附件 18 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评标办法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 GZFCG2026-35559

项目名称: 拉萨市城关区全民赛事活动（二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评标参数

拉萨市城关区全民赛事活动（二次）

评标参数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是否有暗标评审: 无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允许分包: 否

专家是否分组评审: 否

评定分离: 否

确定中标人方式: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3

最高限价: 有 19000000元 元

小微企业优惠:

当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时: (监狱、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1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2	资审报表	
3	资审结束	
4	符合性审查	

5	商务评审	40
6	技术评审	50
7	报价修正	
8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9	小微企业认定	
10	报价评审	10
11	汇总得分	
12	评审结果	
13	评标报告	
14	评标结束	

评标条款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缴纳税收的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2. 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可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及其法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及其法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2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无。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人的法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表须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签字（加盖人名章）以及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6	报价修正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要求确认修正后的报价。
7	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10	投标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11	技术响应（服务标准）	打“*”号的参数为实质性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要求，无偏差。
12	服务期和服务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3	付款方式	招标文件不允许偏差时，投标文件无负偏差。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人员配备	投标人提供全职团队，提供全员劳动合同、对应岗位的人员学历和从业证明：配置项目负责人、活动策划、视觉设计、赛事宣传、现场组织、摄影摄像、视频剪辑、后勤安保、医疗协调、舞美搭建 10类全职在岗人员，全部满足得20分；每缺失1类岗位人员扣2分，扣完为止。	20
2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至今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3分，最高得15分。类似服务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应能辨识买卖双方公章、签订时间、金额、服务内容（需与本次服务内容相关），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
3	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无重大违法、不转包分包、独立履约的承诺函，满足要求的，得5分；	5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对整体赛事全流程策划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以下内容： 1、赛事策划 2、直播 3、竞赛器材 4、志愿者 5、医疗 6、安保 7、宣传 8、后勤 9、场地布置 10、颁奖环节 每提供一条方案措施完善合理，满足采购	

1	赛事全流程策划方案	人要求的得3分；措施较完善合理，有部分缺陷，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1.5分；措施不完善不合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30分。 注：方案内容有缺陷指：（1）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2）方案内容凭空编造；（3）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30
2	售后保障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保障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1、验收机制 2、赛后档案整理 3、物料回收 4、缺陷整改售后方案 5、承诺专人全程驻场 每提供一条方案措施完善合理，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2分；措施较完善合理，有部分缺陷，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1分；措施不完善不合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方案内容有缺陷指：（1）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2）方案内容凭空编造；（3）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10
3	应急处置预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处置预案”进行评分，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针对恶劣天气、设备故障、人员安全、医疗急救、赛事纠纷提供相应的应急处置方案。 每一项满足要求的得2分；措施较完善合理，有部分缺陷，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1分；措施不完善不合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方案内容有缺陷指：（1）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2）方案内容凭空编造；（3）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混乱、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10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满分： 10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算分方式：系统算分（根据计算规则系统直接计算得分）

1、评标价计算

评标价 = 投标总报价 * (1-扣除率)

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 = 最低评标价

3、报价打分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1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3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4	投标报价	
5	服务期	
6	服务地点	